

证券代码：002133

证券简称：广宇集团

公告编号：(2021)032

广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广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八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4月25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送达，会议于2021年4月28日在杭州市平海路8号公司六楼会议室召开，会议由董事长王轶磊先生主持，应参加会议董事9人，实到9人。本次会议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会议以现场书面表决和书面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，审议以下议案：

一、《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摘要》和《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》

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《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摘要》和《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详情请见公司同日在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，下同）披露的《广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摘要》（2021-033 号）。

《广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》（2021-034 号）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。

二、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

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。董事会认为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的要求实施的，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，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、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公司董事会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

详情请见公司同日在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披露的《广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》（2021-035号）。

三、《关于向关联人出售商品房的议案》

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向关联人出售商品房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杭州西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西宇房产”）向关联人白琳先生出售锦云里项目商品房。白琳先生按照杭州市最新购房政策，通过了购房资格审查，符合购房条件，并参与了锦云里项目商品房销售公证摇号登记，白琳先生本次拟购买锦云里商品房一套，总价不超过 375 万元（须根据公证摇号顺序选定意向房源后，方可签订商品房销售合同，以最终选定房源的对应价格为准）。

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，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即可实施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

详情请见公司同日在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披露的《广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》（2021-036号），独立董事对此发表独立意见，详见巨潮资讯网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 年 4 月 29 日